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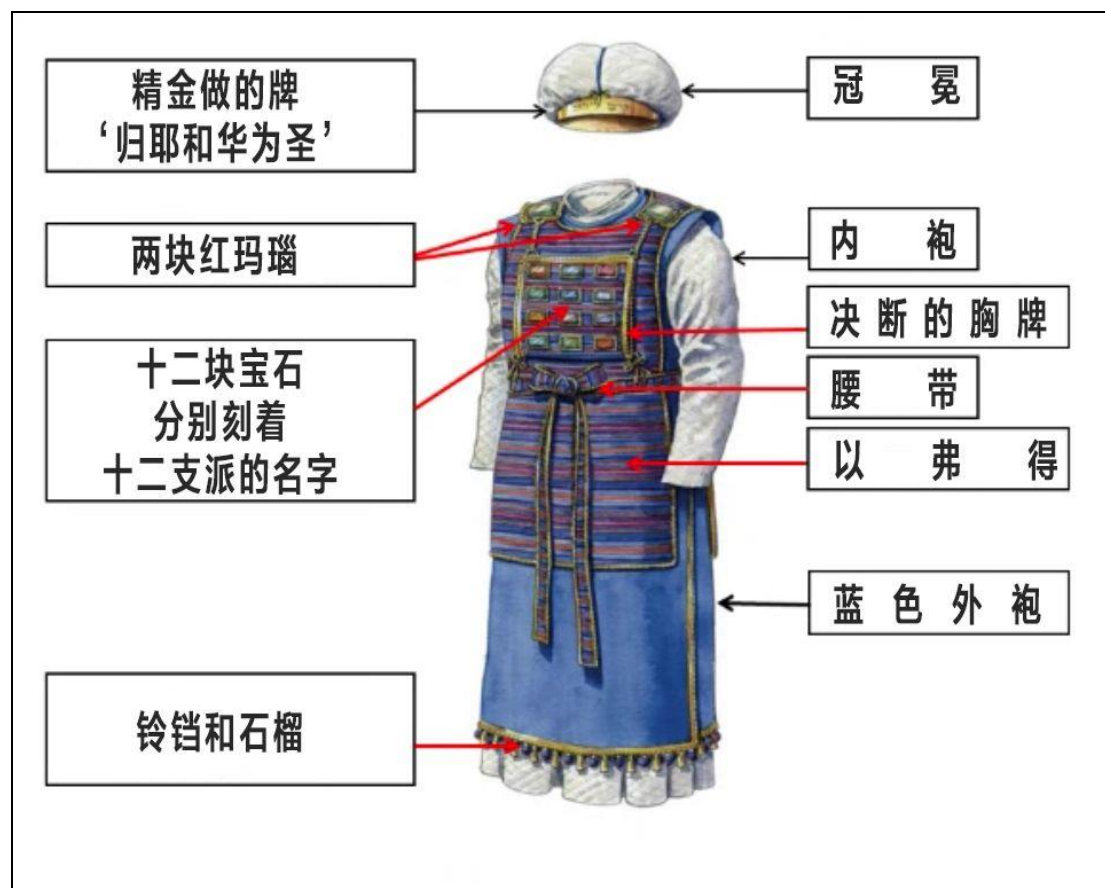
## 出埃及記(十)祭司的制度

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與他們立約，應許他們要作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。會幕的設立，印證神要使以色列人成聖，且住在他們中間。神藉著祭司獻祭制度，使以色列人成為聖潔，神便能與他們相會，彰顯神的榮耀。舊約雖然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卻預表屬靈的原則，讓人從這些條例中看到基督，認識祂的屬性和作為，也明白作神的子民就要與主同工，作君尊的祭司，得以來到主面前，與祂親近。

### 一. 祭司的袍子〔出埃及記 28:1-43〕

袍子代表職分，大祭司和祭司供職時，必須穿祭司袍。大祭司的聖袍極為華麗，要主持各種的獻祭禮儀；其餘祭司的袍子較為簡樸，輔助大祭司在會幕中服事。

1. **祭司的裝飾**：祭司袍代表祭司的職分，亞倫穿大祭司袍作大祭司，死後聖衣給以利亞撒穿(民 20:25)。聖徒蒙恩得救，就披上拯救衣和公義袍(賽 61:10)。
  - a. 亞倫家族：神設立亞倫作大祭司，他的兒子拿答、亞比戶、以利亞撒、以他瑪，一同供祭司的職分。大祭司是終身制，死後由另一兒子繼承。
  - b. 製作聖衣：要作成榮耀、華美。大祭司的聖服有胸牌、以弗得、外袍、內袍、冠冕、腰帶。每一個配件都有其屬靈涵義，也預表基督的服事。
  - c. 聖衣材料：用金線、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配上白色的細麻。祭司是神人之間的中保，金線代表神，其餘代表神的子民：藍色〔屬神的子民〕、紫色〔君尊的祭司〕、朱紅色〔被揀選的族類〕、細麻布〔聖潔的國度〕。



2. **穿著以弗得**：以弗得是背心狀的袍，本身不能完全遮體(撒下 6:14, 20)，有的是細麻做的(撒上 2:18)，樸實無華。但大祭司穿的以弗得，卻顯得榮耀華美。
- 製作以弗得：用金線，藍、紫、紅線，細麻做以弗得、肩帶，和帶子。以弗得是前後兩塊的布料，用肩帶連接，又用帶子〔腰帶〕將其繫住。帶子是用巧工織的，在帶子以上作兩個環子，以便與決斷的胸牌連起來。
  - 兩塊紅瑪瑙：照以色列兒子出生的次序，分別刻印 6 支派的名字，鑲在金槽上，安在以弗得兩條肩帶上。表明大祭司要肩負〔懷搆〕神的子民。
  - 作兩條金鍊：用精金做擰的繩子，搭在金槽上，要與決斷的胸牌連起來。胸牌上鑲有 12 顆寶石，4 行排列，其上有以色列 12 支派的名字。表明大祭司要保抱神的子民(賽 63:9)。聖徒事奉，也要常將神子民放在心上。



3. **決斷的胸牌**：和以弗得一樣，用金線和藍、紫、紅線和細麻，做成方型胸牌，長寬各一虎口，疊為兩層，裡頭安放烏陵和土明兩顆寶石，以便作決斷之用。
- 胸牌安置：胸牌的上下方各作兩個環子，上方的環以金鍊與肩帶的兩槽相連，下方的環以藍細帶子和腰帶以上以弗得的環子相連，不可離縫。
  - 胸牌用途：大祭司用烏陵和土明決斷。烏陵是「光明」的意思，土明是「完全」的意思。籤放在懷裡，定事由耶和華(箴 16:33)。大衛常藉祭司和以弗得來求問神(撒上 23:9; 30:7)，是因祭司穿的以弗得有決斷的胸牌。
4. **其它的聖服**：祭司還有其它的裝飾。新婦要妝飾整齊，預備迎接丈夫(啟 21:2)。
- 藍色外袍：大祭司在褲子、內袍外，還要穿藍色外袍，袍子周圍用藍色、紫色、紅色線做石榴，各個石榴之間作金鈴鐺。石榴象徵生命的果子，金鈴鐺發出聲音，代表宣揚主道，祭司的事奉要有恩賜，也要有生命。
  - 藍細帶子：大祭司的頭上要戴冠冕，其上刻有「歸耶和華為聖」，用藍細帶子繫住。藍細帶子代表「記念」，聖徒常思念天上的事(西 3:2)，記念神的子民〔藍細帶子繫住胸牌〕，和神的命令(民 15:37-40)。才蒙神悅納。
  - 內袍：祭司要穿褲子，又穿內袍、腰帶，和裹頭巾。祭司無論是在會幕、壇前、聖所服事，都要穿上。他們所穿的衣服都要彈血，使其分別為聖。



## 二. 職分的設立〔出埃及記 29:1-46〕

舊約時代，祭司是由亞倫家族擔任，他們必須經過承接聖職之禮，才能作祭司。新約時代，基督是升上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不是照亞倫的等次，乃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(來 5:1-6)。聖徒在基督裡作聖潔的祭司，得以向神獻祭(彼前 2:5)。

1. **祭司預備事奉**：祭司要承接聖職，要先經過潔淨的過程，才能在聖所服事。
  - 以色列人蒙召要作聖潔的國民，祭司的國度，祭司更要在神面前成為聖潔。
    - a. 洗身：水的潔淨，或水的洗禮，悔改的洗禮。耶穌是大祭司，祂來接受約翰的洗禮，祂照神旨意作大祭司(來 5:5)，也要盡諸般的義(太 3:13-15)。
    - b. 穿衣：大祭司穿上大祭司的聖袍，祭司穿上祭司袍，他們就得了祭司的職任。聖徒穿羔羊血洗白淨的白衣，和光明潔白的細麻衣(啟 7:14; 19:8)。
    - c. 膏油：摩西將膏油倒在亞倫頭上，表示從神來的膏抹臨到亞倫，也臨到他的兒子(詩 133:2)。膏油預表聖靈(賽 61:1)，臨到耶穌，也要臨到聖徒。
2. **贖罪祭和燔祭**：亞倫和兒子在任祭司之前，要先向神獻祭，先為自己的罪，才能為百姓的罪獻祭(來 7:27)。先獻贖罪祭和燔祭，再獻祭司承接聖職的祭。
  - a. 贖罪祭：以公牛獻作贖罪祭，血要塗在祭壇四角，把血倒在壇腳，內臟燒在壇上，皮、肉、糞都燒在營外。預表基督成為贖罪祭(來 13:11-13)。
  - b. 燔祭：以公綿羊作燔祭，血灑在祭壇周圍，羊切成塊子，全羊燒在壇上，給耶和華獻為燔祭。獻的燔祭要完全焚燒，聖徒要毫不保留地完全奉獻。
3. **承接聖職的祭**：用公綿羊獻祭，這祭屬於平安祭，羊的脂油、內臟，和右腿，並無酵餅〔成聖〕，調油的餅〔聖靈內住〕，抹油的餅〔聖靈能力〕獻給神。
  - a. 血的潔淨：用血在亞倫和他兒子的右耳、右手大姆指、右腿的大姆指，並取膏油和血彈在他們衣服上，使他們和他們的衣服成聖〔人和職分〕。
  - b. 祭司的分：一般舉祭的腿和搖祭的胸要歸祭司，給他們作永遠所得的分。但祭司承接聖職的祭中，搖祭的胸歸給摩西，右腿〔最有力〕歸給神。
  - c. 吃餅的條例：除了獻給神的祭物之外，祭司所分到的祭肉和餅都可以吃，這是聖物，要在聖處吃，外人不可吃。若有留到早晨的，都要用火燒了。



4. **承接聖職的禮**：承接聖職的禮要進行七天，七天不可出會幕的門(利 8:33)，直到承接聖職的日子滿了。七是完全的數目，就如彈血七次，使之完全成聖。
  - a. 穿聖衣七天：亞倫每逢在聖所供職，都要穿聖衣。亞倫一生都要事奉神，終了要將聖衣留給他的子孫，可以穿著受膏，又穿著承接聖職(民 20:26)。
  - b. 壇成為至聖：七天之中，每天都要獻公牛一隻為贖罪祭，每次都要用血抹在壇的四角上，七天使壇潔淨，壇就成為至聖，凡挨著壇的都成為聖。
5. **日常所獻的祭**：祭司日常獻的祭中，有燔祭、素祭、奠祭，早晨和黃昏各要獻一次(民 28:1-8)。即使安息日，這些祭仍不停止(太 12:5)，壇上的火不熄滅。
  - a. 獻三種祭：1) 燔祭〔獻上全心〕：獻一歲的羊羔。2) 素祭〔聖潔的生活〕：細麵十分之一伊法和油四分之一欣。3) 奠祭〔喜樂〕：酒四分之一欣。
  - b. 與神相會：神要彰顯祂的榮耀，使會幕和壇成聖，也使亞倫和他的兒子成聖，給神作祭司的職分。藉著祭司獻祭，神的子民可以到神面前來。
  - c. 與神同住：神與以色列人立約，成為他們的神，以色列人也作祂子民。會幕的設立，就顯明神要讓祂的帳幕在人間，祂要與人同住(啟 21:3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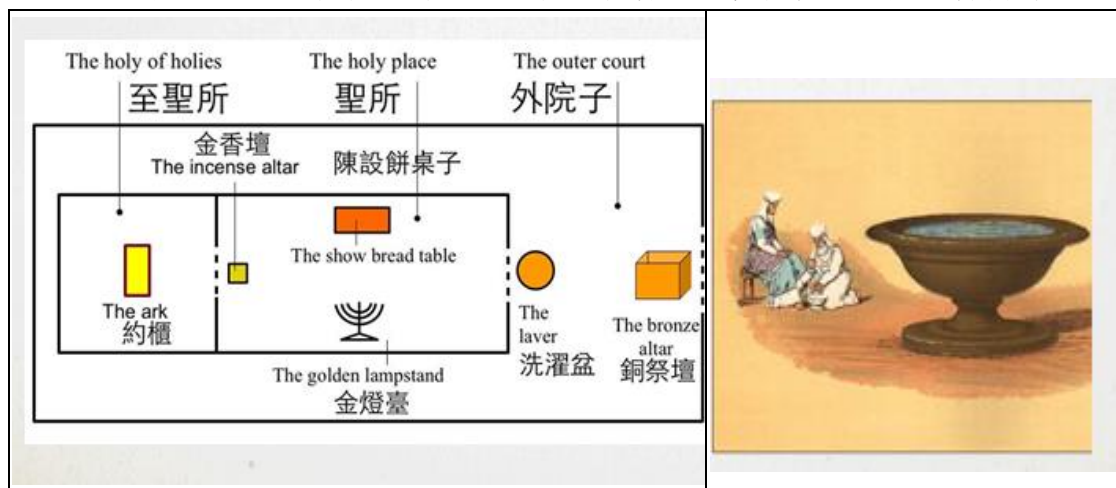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三. 世代的定例〔出埃及記 30:1-38〕

祭司在會幕事奉，每日的早晨和黃昏都要在祭壇上獻祭，也要進聖所燒香，收拾和點燈，還要經常洗手洗腳，神設立許多命令和禁令，成為祭司事奉世代的定例。

1. **壇前燒香**：祭司在聖所服事，每天在神面前燒香，就是禱告(詩 141:2; 啟 5:8)。聖所與至聖所雖有幔子隔絕，看不到約櫃和施恩座，但所燒的香可以傳進去。
  - a. 香壇：用皂莢木包精金，長一肘，寬一肘，高二肘。安置在聖所西面，對著至聖所的幔子，在聖所的器皿中，是最靠近約櫃和施恩座的地方。
  - b. 燒香：亞倫在壇上燒香，每天早晨收拾燈和黃昏點燈時，都要燒香。壇上有一香爐，壇上的火炭取自祭壇，將粉狀的香料灑在香壇上焚燒。
  - c. 禁令：香壇的香要用神給配方，不可獻異香，不可獻其它的祭，如燔祭、素祭、奠祭。亞倫的兒子因獻凡火而被神擊殺，在聖所服事不可失誤。
  - d. 贖罪：大祭司一年一次在香壇的角上行贖罪之禮，在贖罪日把香爐帶進至聖所(利 16:12-13)。這壇在耶和華面前為至聖，因其香爐被帶進至聖所。



2. **每人當獻**：會幕的捐獻有甘心獻上的，也有強制奉獻的，就如當納的什一，或頭生與初熟的。每人都當有分於會幕，無論窮人或富人，獻的都是一樣。
  - a. 半舍客勒：以色列被數的人凡二十歲以上，都要獻半舍克勒。尼希米時每年獻三分之一舍客勒(尼 10:32)，耶穌時每年要獻半舍克勒(太 17:24)。
  - b. 奉獻用途：這奉獻稱為贖罪銀，表明人人都有罪，需要神的救贖。神讓贖罪銀的價值極低，人人都能負擔。會幕建成後，每個人都可到神面前。
3. **洗濯條例**：祭司進聖所之前，需要洗手洗腳，洗去塵埃和污穢。神要用水，藉著道將教會洗淨，成為聖潔(弗 5:26)。水可預表悔改，或心思意念的更新。
  - a. 製做銅盆：作洗濯之用，是用銅鏡做的，沒有提到尺寸和重量，被放在外院的祭壇和聖所之間。血的潔淨後，還要有水的潔淨，才能進到聖所。
  - b. 免得死亡：祭司進出會幕，或在壇前服事，都要洗手，免得死亡。洗手洗腳表明謹慎言行，耶穌為門徒作榜樣，要他們彼此洗腳，保持潔淨。



4. **製做聖膏**：祭司承受聖職要接受膏抹，亞倫穿戴聖服後，要把膏油倒在他的頭上膏他。舊約主要服事，先知、祭司、君王，都要經過膏抹，成為受膏者。
  - a. 香料：製做膏油是由四種香料，配上橄欖油製成〔1 舍克勒約 11.5 公克〕。
    - 1) 沒藥 500 舍克勒：沒藥是「苦」的意思，是香料，也是藥材，象徵基督受苦。聖徒因基督的救贖，在祂裡面成為新造的人(林後 5:17)。
    - 2) 香肉桂 250 舍克勒：肉桂和菖蒲都是「建立」的意思，肉桂的香料出於地上莖，菖蒲的香料出於地下莖，預表新人內外生命要被建立。
    - 3) 香菖蒲 250 舍克勒：原文是香菖蒲。生長在池塘中，根莖可作香料。
    - 4) 桂皮 500 舍克勒：桂皮是「枯萎」的意思，是桂樹做的香料。象徵舊人的生命必須枯萎，新的生命才能長起來；脫去舊人，穿上新人。
  - b. 橄欖油 1 欣〔4 公斤〕：橄欖是「光明」的意思，代表聖靈，聖徒被聖靈光照，得著復活的生命(弗 5:14-18; 羅 8:11)，散發基督馨香，活出基督。
  - c. 用途：除了祭司要受膏之外，膏會幕和約櫃，聖所的器皿都要經過膏抹，代表聖靈的膏抹。聖徒的事奉不是憑血氣，而靠恩膏的教訓(約一 2:27)。
  - d. 禁令：在會幕用的聖膏油不可拿做其它用途，因這膏油是聖的，不要把聖物給狗(太 7:6)。屬神的人要分別為聖，也要能分辨聖俗，以免得罪神。

5. **製作聖香**：祭司在聖所的燒香，是將搗細的香料放在香壇的炭火上，使香氣充滿聖所，也傳到至聖所。香壇固定在聖所，贖罪日時香爐才被帶進至聖所。
- a. 馨香的香料：四種較不常見的植物，都是呈黏稠液狀或樹脂狀的香料。從它們的名字中，可以看到禱告的原則，什麼是神所喜悅的祈求和禱告。
    - 1) 拿他弗：「滴下」的意思。滴下預言(結 21:2)。引申為照神旨意禱告。
    - 2) 施喜列：「獅吼」的意思。主發命令如同獅吼，誰不發預言(摩 3:8)。
    - 3) 喜利比拿：「脂油」之意。獻祭中最肥美的：讚美感謝(詩 69:30-31)。
    - 4) 淨乳香：乳香象徵基督的復活。帶著權柄禱告，勝過仇敵和環境。
  - b. 加鹽：禱告如說話，用鹽調和(西 4:6)，並要訴諸神不廢棄的約(民 18:19)。
  - c. 搗細：表示禱告的內容不是籠統，而是可以向神傾心吐意，無話不談。
  - d. 禁令：這香是為聖工之用，贖罪日時要帶到至聖所，這香為至聖。不可私用，也不可按這調和之法為自己做香，為要聞香味的，這人必要剪除。

#### 四. 遵守神誠命〔出埃及記 31:1-18〕

神與以色列人立約，叫他們聽從神的話，遵守祂的約，他們就在萬民中作屬神的子民，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。神在以色列中找到安息之所，要與他們同住。

1. **會幕的技工**：會幕代表神的居所，也預表教會。會幕由神的靈所充滿的巧匠來做，教會也由聖靈分賜恩賜，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共同建造基督的身體。
  - a. 比撒列：比撒列〔神的遮蓋〕是戶珥〔洞〕之孫；烏利〔火焰〕之子。他被神選召，也被神的靈充滿，使他有智慧、聰明、知識能做各樣的工。
  - b. 亞何利亞伯：亞希撒末〔弟兄的扶持〕之子，亞何利亞伯〔父親的帳棚〕，神使他心中有智慧，能做會幕的器具，並各樣的織工和巧工(出 35:30-35)。
  - c. 照神的吩咐：他們不僅有智慧能做各樣的工，且要照神所吩咐的去做，因為會幕所有的器具都是反映天上聖所的樣式，必須透過神的啟示來做。
2. **末了的吩咐**：神把會幕如何製做告訴摩西，末了神吩咐摩西務要守安息日，並把兩塊石版交給摩西，其上有神寫的誠命，作為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證據。
  - a. 安息的條例：安息日是記念神的創造和救贖。神拯救以色列人脫離埃及為奴之家，與神立約，做神子民。他們要守安息日，以此為屬神子民的證據。也藉著守安息日，使他們知道是神使他們成聖，得以安息在主裡。
  - b. 神寫的法版：神將兩塊法版給摩西，其上寫著十條誠(出 34:28)，是神用神的指頭。神用指頭造天(詩 8:3)，用也指頭寫下祂的律例典章和法則。

#### 結論

舊約只有祭司能進聖所，只有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到至聖所。新約聖徒在基督裡為被揀選的族類，君尊的祭司，聖潔的國度，屬神的子民，不僅和基督一樣，成為聖潔的祭司，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。舊約所記載祭司在會幕事奉的條例，都在表明新約聖徒祭司事奉的原則。舊約會幕反映天上的聖所，聖徒活在世上，可以從祭司在會幕事奉的條例學習，並且應用，過著在地如同在天的生活。